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6年1月26日在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toprightfund.com)、《证券时报》发布了《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为适应市场环境变化,更好地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持续运作事宜。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26日起至2026年3月2日17:00止(以本公告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表决方式(含表决票的寄交地址)详见本公告"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oprightfund.com)查阅,投资人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0755716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详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1月26日,即2026年1月26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注: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oprightfund.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三)。

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6)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和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三)。需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本机构的授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7)以上各项及本公告正文全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授权委托书等相关文件在2026年1月26日起至2026年3月2日17:00止(以本公告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至以下地址的下述收件人:

收件人: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T2栋703-708

邮政编码:518036

联系人:邱晓云

联系电话:0755-36993662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4、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调整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投票方式并在规定媒介上公告。投资人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0755716咨询。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2026年3月2日)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如基金托管人经通知但拒绝派代表到场监督,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1)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2)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作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视为弃权表决票,但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3)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4、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既由本人直接进行了有效表决,又存在有效授权的,以其本人出具的有效表决为准。

5、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接受的授权方式为纸面授权,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授权。

6、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表决意见行使表决权。

7、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多次有效授权的,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有多次,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授权的,按以下原则处理:若多次授权表示一致的,按照该相同的授权表示为准;若多次授权同一代理人但授权表示不一致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若授权不同代理人且授权表示不一致的,视为授权无效,不计入有效票。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少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应当由前述参加本次持有人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

3、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日起2日内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少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召开。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T2栋703-708

联系电话:0755-36993670

传真:0755-36993672

客户服务电话:4000755716

网址:www.toprightfund.com

邮政编码:518036

2、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公证处

公证员:彭志许

联系方式:(0755)25551435

4、见证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oprightfund.com)查阅,投资人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0755716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一:《关于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附件二:《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7日

附件一:

关于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截至2025年9月26日,本基金已出现连续60个工作日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已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向监管机构提交了持续运作的解决方案。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持续运作的有关事项。

同时,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办理本基金持续运作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6日

附件二:

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或名称:

基金份额持有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金账号: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或名称:

受托人(代理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请就审议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本基金的全部基金份额(以权益登记日所登记的基金份额为准)的表决意见。

2、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

3、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基金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4、本表决票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oprightfund.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或 机构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6年3月2日17:00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表决意见以受托人提交的表决意见为准。本授权不得转授权。

若尚正正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时间内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除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或营业执照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金账号:

受托人(代理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代理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或营业执照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此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2、以上授权是基金份额持有人就其持有的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向受托人所做授权。

3、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基金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授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以上授权将被视为是基金份额持有人就其持有的本基金全部份额向受托人(代理人)所做授权。

证券代码:600879 证券简称:航天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6-009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于2026年1月21日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书面通知。

3、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董事姜梁先生、王海涛先生、阎俊武先生、戴利民先生、杨雨先生、陈建国先生,独立董事张松岩先生、唐水源先生、胡文华女士全部亲自参加投票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召开股东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下午14:45在朗丽兹西山花园酒店(北京市海淀区丰智东路13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2月3日。会议将审议如下议案:

一、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航天长征火箭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上的《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

●报备文件:

公司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879 证券简称:航天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6-010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2月1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2月11日 14点45分

召开地点:朗丽兹西山花园酒店(北京市海淀区丰智东路13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2月11日

至2026年2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航天长征火箭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的披露时间为2025年12月16日,议案2的披露时间为2026年1月22日。以上议案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详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航天时代电子有限公司、湖北聚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兴华机械厂有限公司、陕西苍松机械有限公司、陕西航天导航设备有限公司、中国时代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79	航天电子	2026/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授权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滢东路1号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10-88106362

传真:010-88106313

联系人:王莉

3、登记时间

2026年2月9日(星期一)9:00-15:00

六、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公司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2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航天长征火箭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6-013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27日、2025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情况及最终缴款审验结果,本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共计5人,认购资金已全部实缴到位,最终认购份额为2,073.00万份,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2,073.00万元,认购份额对应股份数量为300.00万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来伊份A股普通股股票。

2026 年1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30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1月23日非交易过户至"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B882413656),过户价格6.91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00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8971%。

根据本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36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二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自本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满12个月、24个月,具体安排如下:

第一批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12个月,解锁股份数上限为本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50%。

第二批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24个月,解锁股份数上限为本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50%。

本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淳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2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淳中科技")预计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5亿元至3.7亿元,较上年相比减少1.45亿元至1.25亿元,同比降低29.29%至25.25%。预计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中房屋租赁收入、销售原材料收入等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收入为800万元至1,200万元,扣除后的主营业务收入在3亿元以上。

● 公司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500万元到29,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920万元到20,420万元,同比增幅为208.86%到238.00%。

● 公司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600万元到-2,9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0,928.65万元到10,228.65万元,同比降幅为149.12%到139.57%。

●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审计,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5亿元至3.7亿元,较上年相比减少1.45亿元至1.25亿元,同比降低29.29%至25.25%。预计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中房屋租赁收入、销售原材料收入等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收入为800万元至1,200万元,扣除后的主营业务收入在3亿元以上。

2.公司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500万元到29,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920万元到20,420万元,同比增幅为208.86%到238.00%。

3.公司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600万元到-2,9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0,928.65万元到10,228.65万元,同比降幅为149.12%到139.57%。

(三)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2024年1月-12月)

(一)营业收入:4.95亿元。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80.00万元。

(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328.65万元。

(四)每股收益:0.43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报告期内,公司传统专业视听业务项目落地不及预期,新签订单同比下滑。

(二)报告期内,公司为海外大客户定制开发的液冷测试平台等产品,因物料变更及客户产品迭代等原因,发货量大幅下降,人工智能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95%左右。

(三)报告期末,公司持有沐曦股份(SH.688802)股票数量为854,256股,自取得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公司对该笔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资产负债表日收盘价580.10元计算的总持仓市值为49,555万元,对应投资成本为5,000万元,浮盈44,555万元。因存在限售期,公允价值计量需考虑流动性折价的影响,经专业评估机构初步评估,该笔投资预计增加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35,647万元,考虑递延所得税费用后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额为30,3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59 证券简称:中稀有色 公告编号:2026-006

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2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东386号广晟万博城A塔写字楼37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2,176,6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259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5人,董事范安胜先生、钟瑞林先生、刘子龙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柯昌波先生、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陈志新	141,781,679	99.7221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陈志新	12,409,162	96.915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

律师:陆丽梅律师、卢润姿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本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结果均真实、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3162 证券简称:海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11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2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长汀街23号升龙环球大厦42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76,844,31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2.916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曾而斌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独立董事齐银良先生、林涛先生以线上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2、副董事长、总经理郑玉芳女士,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刘国勇先生,董事会秘书黄甜甜女士,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6,762,489	99.9879	50,690	0.0074	31,135	0.0047

2、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6,447,842	99.9414	104,891	0.0154	291,581	0.0432

3、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6,508,695	99.9504	51,838	0.0076	283,781	0.0420

4、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的公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6,632,232	99.9686	68,991	0.0101	143,091	0.021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3,626,216	99.8127	50,690	0.1159	31,135	0.0714
2	《关于预计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43,311,569	99.0929	104,891	0.2399	291,581	0.6672

(三)关于议